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德皓核字[2026]00001141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2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皓核字[2026]00001141 号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联众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签发了德皓审字[2026]00001873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6 年修订）》的规定，就易联众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易联众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易

联众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易联众公司实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易联众公司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蔡斌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冯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属计算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属计算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属计算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属计算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预付款项		12.09		7.72	4.37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盛理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前实际控制人的企业	其他应收款	57.60			57.60		租赁保证金, 截止本期末实际未偿还, 具体情况详见说明2	经营性往来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 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 计发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5年度偿还 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经营性往 来、非经营 性往来)
	广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9.11	49.00	1.63	35.76	203.98	资金往来、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易联众健康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6.76	28.00			314.76	资金往来、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福建易联众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11.48			111.48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陕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2.57		1.03	143.60		资金往来、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易联众云联(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91			2.91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易联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1.03	3.00		114.03		资金往来、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易联众健康(北京)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09.00			309.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海南保唯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5.87				175.87	资金往来、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三明市易联众金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5.60	7.00		72.60		资金往来、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易联众云链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24			29.24		资金往来、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1.89		44.07	27.82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山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69		13.69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98	32.47		15.98	32.47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福建易联众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86			15.86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 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 计发生金额(不 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5年度偿还 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经营性往 来、非经营 性往来)
	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58.50			58.50		代垫仲裁费,截止本期末实际未偿还,具体情况详见说明3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1,444.18	344.48	2.67	904.70	886.62		

编制单位: 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说明:  
 1、2025年11月17日,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科技”)通过阿里拍卖平台成功竞得公司原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张曦持有的公司69,606,749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16.19%。城发科技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送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69,606,749股股份已于过户至城发科技。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周口市财政局(周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上表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指张曦。  
 2、截止2025年12月31日, 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尚未偿还本公司租赁保证金57,600万元, 北京京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尚未偿还本公司前实际控制人亲属控股的企业, 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将其作为“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前实际控制人张曦丧失控制权已超过12个月, 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不再作为公司关联方, 上表“2025年度偿还计发生金额”并非实际偿还金额。  
 3、截止2025年12月31日, 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尚未偿还本公司代垫仲裁费58,500万元。2024年8月, 公司依据北京仲裁委员会(2023)京仲案字第00629号《裁决书》代其他被申请人垫付仲裁费用, 鉴于该案件特殊性, 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将该仲裁案件其他被申请人作为其他关联方。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该代垫行为发生在前实际控制人张曦丧失控制权后, 且案件已被法院超过12个月, 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不再作为公司关联方, 上表“2025年度偿还计发生金额”并非实际偿还金额。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斌印 (3502011016573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红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苏元印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1)



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焕琪、李文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本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6年01月2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6年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姓名 蔡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11119791012471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501000114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福建)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8 月 28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德盛(福建)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8 月 28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蔡斌 350100011457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冯璐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04-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2122197604082826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4806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大华(福建) 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2024 年 8 月 6 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北京德能(福建) 事务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2024 年 8 月 6 日 /y /m /d</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冯璐 110101480650</p> <p>年 /y 月 /m 日 /d</p>
---	--